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市卫监所中山三路 23 号大院房屋适应性维护维修项目[项目编号: JG2024-2952]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东凯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卫生监督所

联系人: 刘先生

联系电话: 020-83842967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020-28866214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
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卫生监督所

日期: 2024 年 7 月 26 日